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社會福利署  
2020 福利議題及優次會議  
(2020 年 5 月 15 日)

分組討論摘要  
(兒童及青年服務)

主持： 社會福利署助理署長（青年及感化服務） 郭李夢儀女士  
社會福利署總社會工作主任（家庭及兒童福利） 甄麗明女士  
社聯兒童及青少年服務專責委員會主席 陳文浩先生

(1) 就業界過去提出的關注，社署郭李夢儀女士及甄麗明女士分享重點進展如下：

- 1.1 冷氣費津貼：感謝業界去年的表達，署方已成功爭取資源，由 2020-21 年度開始，提供額外經常撥款，津貼超過 1,000 間日間中心（包括非兒童及青少年服務單位）所有活動區域的冷氣費，並每年按綜合消費物價指數作調整。
- 1.2 中學一校兩社工：此新措施由 2019/20 學年正式實施，為中學學校社會工作服務的里程碑。由於社會事件的發生，為更有效支援學生的需要，署方額外資助機構提早於 2019 年暑假期間開始提供服務。署方亦感謝業界的參與，共同策劃學校社會工作的訓練，並於學期開始時舉辦工作坊。此外，因應社會事件，社署的臨床心理學家也舉辦訓練，提升學校社工處理學生情緒的能力。
- 1.3 課餘託管服務：由關愛基金撥款的「放寬『課餘託管收費減免計劃』下低收入家庭入息上限及增加減免名額試驗計劃」（試驗計劃）自 2017 年 10 月開始實施，為期 3 年，除增加 2,000 個豁免全費名額外，亦在全免及半免收費資助上增設 1/3 收費減免資助。社署計劃於 2020 年 10 月將試驗計劃恆常化，以及推行其他課餘託管服務優化措施，包括增加 2,500 個豁免全費名額、放寬申請資格、提高資助額、為有特殊學習需要學童提供額外資助及簡化經濟審查程序等。署方現正就措施的具體操作諮詢業界。
- 1.4 幼兒照顧服務：
  - 1.4.1 增加服務名額：
    - 剛在 2020 年 3 月，日間幼兒中心的規劃標準已訂定為每 25,000 人口提供 100 個名額，並應用於新發展地區，以確保供應充足；
    - 在未來數年，長時間全日制幼兒中心服務名額將會倍增；但由於疫情的影響，工程進度可能會受到延誤。
  - 1.4.2 照顧員人手比例：
    - 0-2 歲幼兒中心的照顧員人手比例已由 1:8 提升至 1:6；
    - 2 歲以上幼兒中心的照顧員人手比例已由 1:14 提升至 1:11。
- 1.5 兒童住宿照顧服務
  - 1.5.1 增加服務名額：
    - 在過去幾年進行了原址擴建工程，兒童之家及群育學校均增加了宿位；

- 原本在新界區將有兒童之家落成，因疫情受到延誤；
- 本年度的財政預算已通過，將有兒童之家於港島興建。

#### 1.5.2 照顧員人手比例：

- 過去數年已增加專業支援人手（臨床心理學家及社工）及前線照顧員；
- 在寄養服務將增加臨床心理學家，每年涉及開支約 370 萬。

1.5.3 兒童之家環境改善計劃：將分 4 階段共 8 年進行，為合共 108 間兒童之家進行環境改善工程；並已獲撥款 1,600 萬，為有需要的服務單位提供津貼，於裝修期間租住臨時地方。

### (2) 社聯姚潔玲女士報告「兒童及青年服務」重點關注的福利議題如下：

- 2.1 提升兒童院的前線照顧人員職級至社會工作助理
- 2.2 增加地區青少年外展社會工作隊的督導人手
- 2.3 增加中學學校社會工作服務的行政及活動支援人手

### (3) 與會者就下列關注議題表達意見：

#### 3.1 兒童住宿照顧服務：

- 3.1.1 兒童院的社工及前線人手比例十分落後，也較兒童之家為低，必須正視。建議將現時福利工作人員的職級提升至社會工作助理，有助兒童成長發展，及更能處理曾經受虐的個案。
  - 3.1.2 男童院個案日趨複雜，當中包括過度活躍及自閉譜系個案，前線同事的照顧工作非常吃力。現時於群育學校中的自閉譜系學生，均有安排教學助理特別照顧，比例達 1:3 甚或 1:1，男童院的照顧人手比例相對落後。
  - 3.1.3 兒童住宿照顧服務的個案，當中 46.43%有特別學習需要，25%曾經受虐，反映現時個案非常複雜。業界現在仍沿用 1998 年制訂的兒童住宿照顧服務中央系統轉介手冊，有需要與時並進，為個案先作審慎評估才安排入住合適的院舍，免致出現服務錯配，減少兒童轉院的經歷。業界過去一直爭取兒童住宿照顧服務進行全面檢討，並增強中央轉介的個案評估及服務配對功能，但署方一直未有具體回應。
  - 3.1.4 建議增撥資源為兒童院內有特別學習需要的兒童提供課後支援，並讓相關員工進行培訓。
  - 3.1.5 業界剛於去年 11 月前往澳洲，實地考察當地沿用於住宿服務的 Therapeutic Care Model。此模式配合高專業人手比例，個案量為 1:6。服務除照顧住宿的兒童，也為曾受創傷的兒童的照顧者提供支援，讓照顧者反思如何照顧有創傷經歷的兒童；同時所有照顧人員也需接受專業培訓，薪酬亦高；更重要的是為個案小心地進行住宿配對。建議署方日後可參考此模式進行服務檢討。
- 3.2 現時幼兒照顧服務的人手比例已改善為 1:6，期望兒童住宿照顧服務的人手比例也可盡快得到改善。此外，幼兒照顧服務的財務、行政及督導資源仍然非常缺乏。財務方面，由於幼兒照顧服務不屬整筆撥款津助制度，因此並沒有中央行政支援，也不獲發整體補助金，全年可用作維修或購買的款項只有 20,000 元，完全不足夠。行政和督導支援方面，現時每間中心的文員不足一位，以往每 5 間中心有 1 位督導的

督導支援亦取消了。為免影響服務質素，期望署方盡快改善幼兒照顧服務的財務、行政及督導支援。

- 3.3 鄰里支援幼兒照顧計劃：社區人士對此計劃的監管及安全性表示關注，期望署方加入註冊制度，加強培訓和監察。
- 3.4 增加地區青少年外展社會工作隊的督導人手：
  - 3.4.1 外展服務已有 40 年歷史，督導人手比例一直偏低。現時個案愈趨複雜，當中涉及自殺個案，同工除要處理危機及介入家庭系統外，更需與不同專業協作，督導年資較淺的前線同工尤其重要。
  - 3.4.2 過去一年，在處理涉及黃、賭、毒、黑的個案以外，其他危機個案亦大增，包括：企跳、嚴重情緒困擾、親友失蹤求助等。由於外展服務的督導人手比例偏低，部分督導工作需由隊長肩負，然而隊長也有其個案需要處理，因而壓力大增。
  - 3.4.3 外展隊除了處理大量涉及童黨或黑社會的個案外，涉及跨專業會議的懷疑虐兒個案或少女懷孕個案亦不少。然而，現時隊內大部分為年資只有 1-2 年的同事，督導人員就個案介入的支援及對前線同工本身的情緒支援也相當重要。
  - 3.4.4 外展服務仿如青少年服務中的重案組，需要有經驗的同事處理複雜的個案。現時不少有經驗的外展同工，只有離開外展服務才有晉升機會。因此，有必要改善外展服務的督導人手比例，減少有經驗同事的流失，保障服務質素。
- 3.5 現時提供外展服務單位的地方較細，只有約 1,500 平方呎，未能為青年人提供足夠的活動空間，有待改善。
- 3.6 增加中學學校社會工作服務的行政及活動支援人手：
  - 3.6.1 一校兩社工政策需要支援職系的人手協助承托服務，當中包括執行有關「服務質素標準」的工作、辦公室裝修、協助聘請員工、活動籌備等。由於支援職系的人手並未相應增加，原有支援職系的同事的工作量倍增，部分工作（如：活動籌備、物資預備等）需落在社工身上，因而影響社工未能專注於提供深入的個案介入工作。
  - 3.6.2 行政活動助理可協助預備及舉行預防性的活動或網上服務，因而學校社工可更專注協助需要深入支援的學生。
- 3.7 無論在社會事件或疫情期間，網上服務均是一個重要的支援平台。期望署方可增撥資源，讓學校社工服務、外展服務及中心服務可發展線上線下結合的服務模式，以能更有效支援青年人。
- 3.8 社聯去年曾建議於兒童及青少年服務中心增加專業支援人手（如：臨床心理學家及職業治療師），並為社工提供培訓，以為有特殊學習需要的兒童提供適切的活動和訓練，並支援家長，期望署方可繼續跟進。此外，建議署方要求受津助的服務單位必須提供支援有特殊學習需要的兒童的服務。（此乃網上留言意見）
- 3.9 少數族裔兒童及青少年的需要：
  - 3.9.1 就「少數族裔社區大使」試驗計劃的查詢：
    - 此崗位的職能及晉升階梯？
    - 此崗位將在地區那些主流服務中增設？有多少少數族裔大使將分配至青年服務？
    - 計劃何時正式推行？

- 3.9.2 自社署向受資助的非政府機構服務單位發放「服務少數族裔人士的備忘錄」(備忘錄)後,前線接待少數族裔人士的情況得以改善。然而,疫情期間,少數族裔人士接獲的資訊仍然滯後,大部分的資源申請表也只有中文版,建議署方在備忘錄提示主流服務單位可使用翻譯服務,方便少數族裔人士有效獲取資訊。
- 3.9.3 建議加強幼稚園社工有關少數族裔人士的文化需要的培訓,並增聘少數族裔青年協助駐校社工提供更適切族群需要的服務。
- 3.9.4 建議為懷疑有特殊學習需要的少數族裔兒童提供附翻譯服務的評估,及在幼稚園提供支援配套。

**(4) 就業界提出的關注,社署郭李夢儀女士及甄麗明女士的回應如下:**

- 4.1 提升兒童院的前線照顧人員職級至社會工作助理:理解業界對此十分關注,所以過去亦一直爭取資源,增加兒童住宿照顧服務的專業支援人手。署方明白有需要檢視不同類型院舍的人手比例。
- 4.2 就教育局推行的特別中心先導計劃,署方將與局方保持溝通,日後將參考計劃檢討及業界經驗,以考慮先導計劃所採用的特別中心模式是否適用於兒童住宿照顧服務。
- 4.3 去年審計署署長第 73 號報告書第 5 章建議署方留意群育學校宿位使用率,盡量善用宿位。在實行多項提升宿位使用率的措施後,包括:短期適應課程、高中生延長住宿、已離校生短暫延長住宿、擴闊宿生年齡級別及非群育學校學生等,使用率仍有上升空間。日後進行兒童住宿照顧服務檢討時,也應考慮涵蓋改善宿位空置問題。
- 4.4 就在院舍採納的照顧模式,署方持開放態度,期望與業界有更多交流。
- 4.5 已爭取資源加強幼兒中心的督導支援,將會與業界仔細商討推行細節。此外,若服務單位有需要進行維修,單位可申請獎券基金的資助。
- 4.6 鄰里支援幼兒照顧計劃的目的是透過義務保母推動社區鄰里互助,於本年 1 月已增加資源,讓服務單位增聘人手,加強保母的培訓,確保服務質素。此外,署方已接納幼兒照顧服務的長遠發展研究的建議,現時的互助幼兒中心將轉型為學前兒童課餘托管服務,支援有需要的家長。
- 4.7 就增加地區青少年外展社會工作隊的督導人手方面,署方非常認同外展服務在過往一年的工作,除傳統的高危青少年個案外,外展隊也處理了大量的自殺及情緒困擾個案,並需要與地區不同伙伴合作。署方明白業界要求增強督導的意見,將會檢視相關人手比例。有說現時青少年的「出沒」形態有所改變,他們的問題亦與以往不同,署方希望多了解業界經驗,以考慮是否有需要改變服務模式,以更有效支援青少年。
- 4.8 有關增加中學學校社會工作服務的行政及活動支援人手方面,署方明白服務有需要增加支援職系的人手,將檢視現時支援職系人手的比例,並希望多了解業界建議增加文書主任職級的想法。
- 4.9 署方明白加強網上支援的需要,期望與業界一同探討。
- 4.10 「少數族裔社區大使」試驗計劃為期 3 年,計劃大使將負責向區內少數族裔介紹及聯繫主流福利服務,協助翻譯等工作。